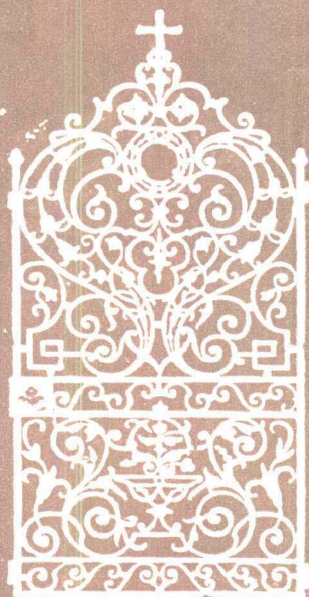


克拉林著

# 庭长夫人

上



# 庭长夫人

上

〔西班牙〕克拉林 著

唐珉叔 等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北京



# 庭长夫人

下

[西班牙]克拉林 著

唐民权等 译

人民文学出版社

一九八六年·北京

Clarín  
La Regenta

---

© Editorial Alianza  
Barcelona, España 1978

庭长夫人 (共两册)

TINGZHANG FUREN

---

人民文学出版社出版

(北京朝内大街166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北京新华印刷厂印刷

字数 692,000 开本 850×1168 毫米  $\frac{1}{32}$  印张  $30\frac{7}{8}$  插页 5

1986年12月北京第1版 1986年12月北京第1次印刷

印数 00,001—16,650

---

书号 10019·4033

定价 6.80 元



作者像

## 出版说明

《庭长夫人》是十九世纪西班牙著名作家克拉林（1852—1901）的长篇小说，也是十九世纪西班牙现实主义文学的杰作之一。作品以贝图斯塔古城为背景，通过主人公安娜与丈夫维克托和她的两个追求者（神父德帕斯和政界名人梅西亚）之间的四角关系，揭露了贵族阶级的荒淫无耻，官僚政客的腐化堕落，以及神职人员的虚伪贪婪，真实地反映了当时的社会风貌和时代特征。

克拉林原名莱奥波尔多·阿拉斯，一八五二年四月二十五日生于萨莫拉。一八五九年随家迁居奥维多，一八六九年考入奥维多大学法律系，在校期间，曾参加推翻伊莎贝尔女王二世的革命，从此成为共和派。一八七一年，他进入马德里中央大学，这时，他结识了许多文学界名流，声名显赫的小说家贝尼托·佩雷斯·加尔多斯便是其中之一。一八七五年十月，他首次用“克拉林”（意即号角）这个笔名在讽刺杂志《鞭挞》上发表作品，后来一直为该刊及《马德里喜剧》杂志撰稿，宣传共和主义，反对王朝复辟。一八八二年九月，他被任命为萨拉戈萨大学政治经济学和统计学教授。次年，他返回奥维多大学，在该校讲授历史和罗马法典，并开始构思和创作《庭长夫人》。这部作品于一八八四年完稿，上卷与下卷分别于一八八五年一月和六月问世。一八九一年，他出版了第二部长篇小说《他的独生子》，通

过主人公的不幸婚姻和家庭悲剧，谴责了十九世纪西班牙的保守势力。一八九五年，他的话剧《特雷莎》首次在马德里的西班牙剧院演出。此外，他还写了大量的文艺评论、随笔、讽刺小品及短篇小说。

《庭长夫人》的主要情节虽只是一个女人的爱情悲剧，但由于作者对产生这个悲剧的社会背景进行了真实、广泛、细致的描绘，反映出当时政治、经济、思想、道德、习俗等各方面的尖锐矛盾，从而使小说成为十九世纪六七十年代西班牙社会的广阔画卷。

在《庭长夫人》问世一百周年之际，我们出版这个中译本，既为向中国读者介绍这部优秀的西班牙作品，也是对克拉林这位著名作家的最好纪念。

本书由西安外国语学院西班牙、拉丁美洲研究室集体译出。主要译者有：唐民权（定稿人）、王振东、杨德玲、吴黎明。参加本书翻译工作的还有：周家星、张正权、陶玉平。

编者

一九八六年四月

## 目 次

第一章 .....	1
第二章 .....	38
第三章 .....	60
第四章 .....	83
第五章 .....	108
第六章 .....	147
第七章 .....	169
第八章 .....	195
第九章 .....	231
第十章 .....	259
第十一章 .....	281
第十二章 .....	317
第十三章 .....	367
第十四章 .....	410
第十五章 .....	431
第十六章 .....	464
第十七章 .....	508
第十八章 .....	533
第十九章 .....	559
第二十章 .....	590



第二十一章 .....	632
第二十二章 .....	673
第二十三章 .....	712
第二十四章 .....	733
第二十五章 .....	755
第二十六章 .....	780
第二十七章 .....	814
第二十八章 .....	852
第二十九章 .....	886
第三十章 .....	930

## 第一章

〔贝图斯塔在午休。车夫“俾斯麦”和侍僧塞莱多尼奥正在大教堂的钟楼上，准备敲钟，召唤众教士做祈祷。讲经师堂费尔明·德帕斯上钟楼鸟瞰其猎物贝图斯塔城，随后，下楼去圣器室。奥夫杜利亚·凡迪纽和当地考古家萨图尔尼诺·贝尔穆德斯陪游客参观教堂。〕①

英雄的城市正在午休。天上，热烘烘、懒洋洋的南风推动灰白色的云朵，撕扯着向北奔去。街头，尘土、破布、碎草和纸屑混杂在一起，宛如被无形的气流逼得四下乱飞的蝴蝶，打着旋儿地沿着一条条马路、一条条便道和一个个拐角，逃遁着。到处是刺耳的声音。这些垃圾的残渣有如一群顽童，聚成一堆，仿佛睡着了似的，停了片刻，又突然跳起，四散开去。有些顺着墙根爬上颤抖的街灯；有些跳到拐角处胡乱张贴的广告上。还有飞到四层楼上的羽毛和钻入橱窗附在窗框上经久不落的砂粒。

贝图斯塔②这个忠实和尊贵的城市，在遥远的过去曾是宫廷的所在地，眼下正消化着杂烩和加料杂烩③，倾听着从圣巴西

---

① 此系本章内容提要，以下各章均同，其为原编者所加。

② 即古城、旧城。

③ 杂烩是一种午餐菜，主要成份有豆子、蔬菜和肉片；加料杂烩除一般成份外，还有鸡和火腿。

利卡大教堂那体态修长的塔楼上传来的单调而亲切的祈祷钟声，在梦中小憩。那座塔楼仿佛玉石谱写的浪漫史诗，又如绝妙的赞歌，风姿优雅，魅力无穷。它是十六世纪的建筑，虽然动工很早，但仍属哥特流派，不过，由于工匠谨慎和协调的本能，其哥特风格有所缓和。塔尖直指苍穹，但仰望它数小时，眼睛却无疲乏之感。它和某些塔楼有明显的区别。那些塔楼的尖顶都纤细欲折，给人的感觉，就象是过分束胸、矫揉造作的娇小姐。它则结实牢固，但又丝毫不失宏伟的气势。塔身底部有如坚固的堡垒，到了护栏精美的二层回廊处，便向上呈角锥形，峭然而起；其形状之优美，难以言传。盘绕塔身的常春藤如一束束筋腱，象在空中表演杂技似的，一直向高处攀登。那灰石塔尖上竟奇迹般地立着一个金色的大铜球，仿佛被吸住似的；大铜球上又立着一个小铜球，小铜球上竖起一个铁十字架，它的顶端便是避雷针。这一切就好象在耍魔术似的。

每逢盛大节日，教士会总要吩咐人在塔楼上张灯结彩，装饰一番。经过这么一打扮，那个浪漫的庞然大物在茫茫黑夜中倒也十分显眼，但却失掉了原来那妙不可言的优雅风姿，活象一个特大号的香槟酒瓶。要欣赏它的姿容，须择晴朗月夜。那时，群星闪烁，如同塔楼的光环；塔楼矗立在洁净如洗的夜空中，时隐时现，仿佛一个巨型幽灵，守护着睡在其脚下的这座黑黢黢的小城。

“俾斯麦”<sup>①</sup>是贝图斯塔有名的泼皮，他的同伙都叫他这个外号，不知其中有什么道理。这会儿，他手里正捏住“瓦穆巴”<sup>②</sup>大钟舌上的那根旧钟绳。这口大钟是专为召唤教士会那些德高

---

① 德意志帝国第一任首相。文中为外号。

② 古西班牙西哥特人的国王。文中为钟名。

望重、享有特权的教士做祷告用的。

“俾斯麦”的职业是驿站车夫。贝图斯塔人把干他这类营生的称为“赶车的”。然而，他却喜欢打钟。塞莱多尼奥是教堂的侍僧，司钟的随从。虽然他不是正式司钟，但在他的授权下，那个驿站有名的外交家竟得以享受了几日打钟的荣耀，因为钟一响，教会会那些尊贵的人就得从恬静的午休中爬起来，去做祷告，唱赞歌，履行他们特有的职责。

车夫平素喜欢打趣逗乐，总是嬉皮笑脸的，可一撞起钟来，就一本正经得象个虔诚的占卜神父。每当祈祷，“俾斯麦”摆好撞钟的姿势——据说就是如此——的时候，他就觉得自己有如钟表，身负重任，颇为尊贵。

塞莱多尼奥穿一件又脏又破的教士服，正趴在一个窗口向下俯视。他俨然一副绅士的派头，轻蔑地看着下面的小广场，嘴里大话连篇。他要是心血来潮，还用石子打过路的行人哩，觉得人家无足轻重，小得象个耗子仔。这两个调皮鬼站在高耸挺拔的钟楼上，头脑有些发昏，竟觉得地上的东西都卑微渺小，不屑一顾。

“喂，奇利帕说他比我还厉害！”侍僧几乎是啐出了这句话。说着，他对准街上走过的一个教士掷去半块发霉的烧土豆，却明知打不中人家。

“他有啥能耐！”“俾斯麦”在钟楼上总是一味讨好塞莱多尼奥，可到了下面的街上，就踢他，动武抢他的钥匙，好上楼去撞钟；“除了我，哪个车夫也比不过你。”

“大人物，因为你会使坏呗，况且，又比我大……喂，小伙子，敢惹那个讲经师吗？他正进教堂呢。”

“这么远你就认出是他？”

“那当然了，傻瓜。我一看他身上罩的那件法袍摆来摆去，就知道是他。喂，你过来，看他走路是不是这样？还不是装样子，我都看腻了。那天，受棒教士库斯托迪奥先生对司钟堂佩德罗说：‘那个堂费尔明比较刑架上的堂罗德里戈<sup>①</sup>还要傲慢。’堂佩德罗笑了。还有呢！等堂费尔明走后，他又说：‘哎呀呀，小白脸，你还涂胭脂呢！’小伙子，你看，他还打扮哩！”

“俾斯麦”不相信堂费尔明涂胭脂这种事。这全是堂库斯托迪奥嫉妒人家。假如他不是车夫，也没有从火柴盒的商标上得来“俾斯麦”这个外号，而是一位教士或一个神明（他认为讲经师就是神明），那他准比现在要神气。他要是一个货真价实的教堂司钟，那他……嘿嘿，堂佩德罗，……那他只能同主教和邮局领班罗克先生说话，上帝！

“小伙子，你呀，还不懂咱这儿的规矩呢。那个受棒教士常说，人在教堂，理应谦卑，用咱们的话说，就是低声下气，逆来顺受。人家把手伸过来，你就得等着挨耳光。要不，教皇怎么会是……他是怎么说的？……是……好象是……万仆之仆。”

“瞎扯。”“俾斯麦”反驳道，“喂，教皇可比国王权大。我见过一张很大的圣像，那上面的教皇满脸油彩，坐在车上。那辆车很象一把交椅；拉车的不是骡子，而是一伙卡洛斯分子<sup>②</sup>（“俾斯麦”指的是神父）。他们摇着一把伞，给教皇赶苍蝇。简直象演戏……伙计……这我全知道！”

争论愈演愈烈。塞莱多尼奥为原始宗教的习俗辩护，“俾斯麦”则称道宗教信仰的鼎盛时期；侍僧以免去车夫临时司钟之职相威胁，那赶车的则话里有话，暗示到了街上要请塞莱多尼奥吃

---

① 古西班牙西哥特人的末代国王。

② 在十九世纪西班牙争夺王位的内战中支持堂卡洛斯的一派。

几记耳光。他们的争论立刻遭到了训斥，原来大教堂的一个屋顶上响起了钟声。

“赞祷！<sup>①</sup>”塞莱多尼奥喊道，“打钟！人家给信儿了。”

“俾斯麦”于是拽住钟绳，用力摇动起“瓦穆巴”的巨型钟铎。

空气在震颤。车夫闭着眼睛。塞莱多尼奥平静地倾听着肃穆有力的钟声，显得十分沉着，仿佛身在两里<sup>②</sup>地之外似的。钟声随风而去，越过贝图斯塔，飘向附近的群山和辽阔的田野。远远望去，田野上虽浓淡有别，却是一片绿色。

已是初秋时节。九月的最后几场雨下过，青草长势喜人，透着一股清新；草地获得了新生。宽广的谷地中，洼地里和山坡上，遍布着栗树、橡树和苹果树，它们生长在色调深暗的草地和玉米田中，十分显眼。生长在万绿丛中的为数不多的麦子已经变黄。分散在谷地与山间的农舍和几幢别墅一律呈白色，象一面面镜子似的，反射着日光。泛着金光银彩的绿色渐渐消失在山边，仿佛有一片无形的云彩遮住了山腰和峰巅。那里的植物不如谷地的繁茂，空地上显出一抹淡红。西北是山，从南面放眼望去，天地间笼罩着一片雾气，好似一团团发光的尘埃；雾霭之后便是轮廓模糊的山峦。北面，在完美的穹隆下，大海隐约可见；海上的天空非常晴朗，一朵朵金色的云彩浮游着，宛如船舰在破浪前进。有一片最轻盈的云朵，似一勾残月在飘浮。

城圈一带，由于农家精耕细作，加上水肥充足，庄稼长得更加茂盛，品种也更加繁多，使深褐色的大地呈现出色彩斑驳的景象。

---

① 早祷与晨祷之间的祈祷。

② 本文中的里均为西班牙里，约合五点六公里。

有人上楼。两个捣蛋鬼惊诧地互相看了看：这个大胆的人是谁？

“奇利帕？”塞莱多尼奥问，心里又恨又怕。

“不是；是个神父。你没听见是法袍的声音？”

“俾斯麦”说得对：是衣服与石阶相擦产生的那种声响，很象叫人肃静的嘘声。楼梯口终于露出了法袍，上来的是神圣教堂的讲经师兼教区法官堂费尔明·德帕斯。车夫觉得身上发颤，心想：

“他莫不是来揍我俩的吧？”

可事出无因。但这又有什么用呢？他不是经常莫名其妙地挨人耳光和脚踢吗？他认为，一切有权有势的人都可以打人或随意打人，而其中最跋扈的就要数堂费尔明了。他不去议论这种特权合法与否，他要做的就是想方设法避开包括圣器看守和警察在内的地球上的大人物。他赞成这条法则，但竭力不让它对自己发生效力。假如他是个老爷、市长、教士、植物园看守、剧场职员、司钟，简而言之，是个什么大人物的话，“俾斯麦”也会跟他们一样：要踢人的！可他眼下只是个车夫，知道自己是干什么吃的，所以，还是躲着点贝图斯塔这些权贵为妙。

然而他已经无路可逃，因为楼口早被教士堵死。眼下的形势是：要么跳窗，要么等着教士大发雷霆。“俾斯麦”无计可施，只好爬上一根木梁，缩成一团，藏在大钟后面，听天由命了。

塞莱多尼奥对讲经师的光临并不感到意外，他曾多次看见堂费尔明在下午祈祷前后登临钟楼。

车夫用眼睛问侍童：这位令人尊敬的先生上钟楼有何贵干？塞莱多尼奥当然知道，但没吭声，只是发笑，笑他这个朋友吓得那副鬼样儿。

刚才神气十足的司钟侍童这会儿忽地变得低三下四，脸上一副谄媚相。他年仅十二三岁，就学会根据礼拜仪式的要求调整自己那张扁脸上的肌肉。他眼睛很大，颜色象脏了的板栗。他自以为是教士时，就模仿他熟悉和打过交道的那些神父和女信徒，两只眼睛上下转来转去。

然而，眼睛的这种活动却无意中给他的神情带来一种下流、淫荡的色彩，好象是一个在胡同里以眉眼招揽生意，连警察也不会要求她尊重公德的可怜的妓女。他眼睛转动时，那张缺牙的大嘴也跟着装模作样。塞莱多尼奥那恬静的卑微表情所表现出来的丑态，开始尚可容忍，到后来就令人作呕了。

从与他同龄的女孩丰满的体态上，可以想象出日后她们那女性的优美身段，同样，从这个尚无头衔的教堂侍童眼下的举止中，则可以预见到他不久就会因教育不良而变得堕落。他想学主教的亲戚堂阿纳克莱托有节奏地摆动身体的动作——以为这是表现他的才华——的时候，就将裹在满是蜡迹的教士服中的身子摆来摆去，脸上还做着怪相，简直象个随军妓女，象个无耻的女人。这个情况“雄鸽”早有觉察，但他却没敢向任何上司报告。“雄鸽”是教堂的俗职人员，根据他干的差事，有一个不好听的职称：打狗的。他不敢向上司报告塞莱多尼奥身上出现的迹象，是因为他有一个信条，凭这个信条，他在教堂看门扫地，已经体面和颇有声望地连续干了三十年。

讲经师一到，塞莱多尼奥就跳下窗台，两手身前交叉，垂首肃立。刚才在下面的鲁阿街上还象只甲虫的堂费尔明，现在在侍童谦卑的眼睛里和车夫惊恐的眸子中竟变得如此高大！塞莱多尼奥身高不及教士的腰，所以，他眼前看到的只是堂费尔明那件光滑的教士服。这件教士服是精制獭皮料的，上面绣有直的和



对称的提花图案。教士服外面罩着一件华贵的缎子法袍，上面有许多折纹图案，袖口还镶着花边。

藏在钟后的“俾斯麦”只看见教士的下身，就已惊叹不已：真气派啊！简直是一尘不染！那双脚如同淑女的秀足；再看那双深紫色的套筒，就象是主教大人的一样；鞋的皮质精细，制作考究；银鞋扣虽说结构简单，却不失雅致，与袜子的颜色配在一起，就别提多合适了。

假如两个小泼皮敢正眼看堂费尔明的面孔，他们就会发现：教士刚把头探出楼口时，皱着眉头，十分严肃，可一发觉楼上有人，便稍显慌乱，但眸子立刻送出柔和滑润的目光，唇边随即绽出印刻般的慈祥，露出微笑。车夫说的对：德帕斯没有涂胭脂，倒更象用白灰粉刷过。的确，教士那白净面皮就是带着灰浆的光泽。他颧骨微耸，这不仅没给他添丑，反使他显得刚毅，有独特的表情。颧骨上有淡淡的红晕，有时又趋向领结和套筒的颜色。这不是胭脂，也不是健康之色，更非酒精的作用。这是人们倾听了爱情或令人害羞的话语——它们如同磁石，具有吸引血中铁质的作用——两颊自然飞起的那种红晕。当人的情欲处于高潮时也会出现这类红晕。讲经师那双带有似鼻烟末儿斑点的绿眼睛最引人注目的地方是苔藓般的柔和。不过有时也会从那对温和而肥硕的眼睛里，射出尖利的目光，如针扎入羽绒枕头，令人感到突然和不快。能抵挡这种目光的人为数不多。有些人望而生畏；有些人则见此生厌。然而，要是哪个胆大的人经受住了这种目光，讲经师就垂下那无用的肥厚多肉的眼帘，好象那永远是一块不定形的肉。他的鼻子长而直，长得既不威风又不庄重；鼻头肉多为患，就象叫累累果实压弯腰的一株树，向下垂着。这个鼻子在那张表情丰富的面庞上，即使用希腊文描写它，也是